

( 附錄一 )  
期中發表研討會  
活動成果紀錄



## 附錄一、期中發表研討會活動成果紀錄

### 一、期中發表研討會議程

- 日期：民國 96 年 1 月 26 日（星期五）
- 地點：中正大學

| 時間          | 活動內容  | 地點             |
|-------------|---|----------------|
| 13:00-13:30 | 報到  | 禮堂<br>國際會議廳    |
| 13:30-13:50 | 開幕式<br>主持人：行政副校長柳金章                         | 禮堂<br>國際會議廳    |
| 13:50-14:10 | 介紹人口結構變遷與教育政策之研究整合型計畫<br>主持人：胡夢鯨院長（國立中正大學）  | 禮堂<br>國際會議廳    |
| 14:10-14:30 | 茶敘  |                |
| 14:30-16:00 | 主題研討一：幼兒教育政策與措施之研究<br>主持人：魏惠貞副教授（台北市立教育大學）  | 禮堂研討室<br>（一）   |
|             | 主題研討二：國民教育政策與措施之研究<br>主持人：黃宗顯所長（國立台南大學）     | 禮堂研討室<br>（二）   |
|             | 主題研討三：中等教育政策與措施之研究<br>主持人：林明地所長（國立中正大學）     | 禮堂研討室<br>（三）   |
|             | 主題研討四：大學合理規模及進退場機制之研究<br>主持人：湯堯研發長（致遠管理學院）  | 禮堂研討室<br>（四）   |
|             | 主題研討五：技專校院轉型及進退場機制之研究<br>主持人：王如哲副校長（致遠管理學院） | 禮堂研討室<br>（五）   |
|             | 主題研討六：師資培用合作聯盟策略之研究<br>主持人：蔡清田主任（國立中正大學）    | 禮堂研討室<br>（六）   |
|             | 主題研討七：新移民教育發展之研究<br>主持人：何青蓉副教授（高雄師範大學）      | 教育學院<br>204 教室 |
|             | 主題研討八：高齡者教育發展之研究<br>主持人：魏惠娟所長（國立中正大學）       | 教育學院<br>208 教室 |
|             | 主題研討九：終身教育政策與措施之研究<br>主持人：蕭佳純主任（真理大學）       | 教育學院<br>209 教室 |
| 16:00-16:10 | 休息  |                |
| 16:10-16:30 | 綜合討論暨閉幕式<br>主持人：胡夢鯨院長                       | 禮堂<br>國際會議廳    |
| 16:30       | 賦歸  |                |

## 二、各場次主要討論成果

### 子計畫一、幼兒教育政策與措施之研究

- 主持人：邱志鵬副教授（台北市立教育大學幼兒教育學系）
- 報告人：魏惠貞副教授（台北市立教育大學幼兒教育學系）
- 與談人：簡楚瑛所長（政治大學幼兒教育研究所）  
簡美宜主任（嘉義大學幼兒教育學系）  
吳美鳳理事長（中國幼兒教育策進會）

|     |   |
|-----|---|
| 第一章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研究目的「實施全日制的幼兒教育現況跟趨勢」與人口結構變化下的幼教政策，似乎很難理解其關聯性，但主持人提到這是教育部的指示，所以可能要請研究小組再斟酌。</li> <li>2. 需要先釐清教育部希望達到的目的，才可以清楚確定所需使用的研究方法，例如焦點團體第2次是不是真的需要？</li> <li>3. 本計畫所要探討的範圍是什麼？對於幼兒教育的定義與探討範圍尚不清楚，看不出研究者所持的觀點。</li> <li>4. 本研究探討範圍包含幼稚園和托兒所的教學品質提升、進退場機制，還有私立幼托園所可能沒有直接相關的預定，以目前相關研究成果來看，似乎沒有探討私立幼托園所在面對少子女化衝擊的問題。</li> <li>5. 研究小組是否真的要把「全日制」加進去？「全日制」的定義是什麼？是二十四小時才叫「全日制」？還是早上到下午叫「全日制」？</li> </ol> |
| 第二章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6. 將來推動幼教政策，而且談到幼托整合，要怎麼談退場機制？進退場機制和幼托整合與人口結構之間的關係，可能需要再加強說明。</li> <li>7. 第二章關於新住民的部分，缺少了新住民的文獻。</li> <li>8. 有些章節似乎跟內容沒有契合，譬如說 38 頁探討少子女化影響因素，看不出少子女化的影響因素在哪裡。</li> <li>9. 第二章第三節的文獻並沒有看到完整的陳述，第四節也是。</li> <li>10. 建議研究小組可多蒐集國外的政策資料，尤其是法國、澳大利亞、紐西蘭等，可以針對不同的社會背景做一個解釋。</li> </ol>  |
| 第三章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1. 關於本研究的問題設計架構，為什麼會有三個構面？其背後的邏輯是什麼？需要完整呈現出來。</li> <li>12. 對於幼教政策綱要統整為三個政策構面，這三個政策構面是從何而來？</li> <li>13. 幼教品質是如何定義？是否有量化數據指標可以明確定義幼教品質？</li> <li>14. 第三章研究對象的抽樣，在期中報告中並沒有清楚的說明。</li> <li>15. 建議找幾個比較熟悉幼教的研究對象做深度訪談，對研究會較有幫助。</li> <li>16. 研究範圍所區分的幾個構面，是否有預期最後要導向怎樣的成果？希望提出怎樣的參考政策？</li> </ol>   |

|     |   |
|-----|---|
| 第四章 | <p>17. 研究沒有看到直接的數據來證實幼教品質與生育率的關聯，換句話說，幼教品質歸類於影響我國人口生育率的原因之一似乎值得再商確，或是再研究台灣不願生育的家長是否真的是因為台灣的幼教品質不好。</p> <p>18. 國內少子女化現況的衝擊，研究小組所列資料應該會列出全國各鄉鎮市的落差，但顯然研究小組把它當成一個很大的區塊。</p> <p>19. 教育部及內政部兒童局也都有在處理中產階級的問題，托嬰的補助也有很多的建議，教育人口的政策問題需要做一些正向回應。</p> <p>20. 了解 ECE 的現況問題，再針對新的 ECE 政策產生，少子女化政策是提升生育，但也需要 ECE 政策的改變，很多單位在做的都是增加生育，但是不是婦幼老師的薪水太低，或者是師資的人數太多？</p> <p>21. 是不是該研究高、中、低收入的人生育的比例是否一樣？</p> <p>22. 為什麼現在教育品質高卻反而沒有生育的意願呢？應該先了解國內婦女結婚生育的意願。</p> <p>23. 國幼班的經費給少部份的人，何不乾脆把經費撥下來，給較好的專業師資來服務幼兒？這才是最簡單的、最方便的教育方法。</p> <p>24. 現在學美語高消費的幼稚園，會害家長不敢生，但卻也反而比較多人就讀，我們該去探討社會需求的問題，而不是在原地打圈。</p>         |
| 第五章 | <p>25. 研究小組在第五章提到很多的建議項目，不像建議項目，反而比較像研究小組的困難，比如說預算、經費上沒有辦法分工等。</p>  |
| 問卷  | <p>26. 需要先釐清人口結構變遷之下，影響幼兒教育的變項有哪些，才不會使得問卷題目看不出焦點。</p> <p>27. 問卷題目 3-1、3-2 我國現在幼兒教育政策現況評估題目太大不易回答。</p> <p>28. 問卷題目 5-15-2，了解先進國家是否實施全日制，是希望了解什麼？跟人口結構變遷有何關係？如果今天所談的只是幼兒教育政策措施研究，那就沒有問題，但這是一個總計畫下的子計畫，總計畫主要是談我國人口結構變遷和教育政策，基本上是談人口結構變遷所要因應的政策，應該是從這個角度來看，所以第 16 頁裡的待答問題可能需要再多加思考。</p> <p>29. 問卷後面部份分為三十題的政策綱要，什麼樣的構面叫做政策綱要？研究小組如何定義？</p> <p>30. 問卷第九題部份有提到現在社會狀況對您及家人生育意願的影響，這邊所謂的社會情況，填問卷者的社會情況與做研究的人的概念會不會不一樣？有些問題可以再清楚一點。</p> <p>31. 問卷第二部份第五題，幼托整合其實包括家長及幼教界的夥伴，幼教界對我們所用的名詞都很清楚，但家長對幼托整合這個概念的想法會是什麼？對非營利化的概念又是什麼？會不會有誤解？</p> <p>32. 問卷後面的三十個政策選項，其實有一些重覆出現，譬如說 26、29、30，可能需要歸類後再分細項去著墨。</p> |

|  |  |
|--|--|
|  | <p>33. 問卷應該分應然面及實然面，實際上我們國家所做的是什麼？家長及幼教夥伴應該要做的又是什麼？可以做一個區分。</p> <p>34. 少子女化可說是一個社會現象，但在分析各鄉鎮市之後，初步研究發現受試者的父母跟子女生育率並沒有呈現少子女化的現象，這樣的分析跟研究整體架構是否會產生一些矛盾的地方？</p> <p>35. 59 頁有歸納 30 位研究者覺得最適的做法及措施，其中有的說是過重的經濟與教育壓力，這可以說是一個最適的措施及做法嗎？</p> <p>36. 問卷的名詞定義，填卷者想的和設計者想的能否一樣？問卷選項中所指的班級經營困難已經是一個常態性的問題，問卷本身的預設是不是會扭曲了研究結果？</p> <p>37. 虐童事件是家庭結構中很大的問題，這麼大的研究計畫卻用這麼封閉的結構來設計問卷，不知這樣是否可以回答到研究目的？</p> |
|--|--|

## 子計畫二、國民教育政策與措施之研究

- 主持人：劉信雄院長（長榮大學人文社會學院）
- 報告人：黃宗顯所長（台南大學教育與經營管理研究所）
- 與談人：劉正副教授（東海大學社會學學系）  
楊靜利副教授（南華大學社會學研究所）  
王水文局長（台南市教育局）

|     |   |
|-----|---|
| 第一章 | 1. 研究的目的似乎不夠嚴謹。   |
| 第二章 | 2. 文獻探討的部分，日本應該是比較適合作對照與比較的国家。  |
| 第三章 | <p>3. 推估與統計的方法部分，以統計的方法可能比推估更為精確。</p> <p>4. 資料的收集為何要向學校索取？可直接向縣市政府索取即可。</p> <p>5. 學生人數的推估，也可由戶政司的資料庫內收集。</p> <p>6. 可以用低、中、高的學生人數推估方式提出建議。</p> <p>7. 以台南市為例，電子資料中心無編制人員，若能修法增加人力，則資料的取得能更為精確。</p>  |
| 第四章 | <p>8. 人口流動的問題，也是影響少子女化的重要因素。</p> <p>9. 尋求增加教師員額，減輕教師負擔，解決師資供過於求的問題。</p> <p>10. 班級數不減少學生人數減少，就等於減輕教師壓力解決教師超額問題。</p> <p>11. 教學媒體人員可以增加編制，解決教師超額問題。</p> <p>12. 修訂法令，教師員額共同研究，例如員額的 95% 為固定教師人數，5% 提撥經費，由學校自行聘僱專業人員，如射箭、柔道、音樂、資優班等教師，可用較少的經費，聘僱更多的人員，且更為專業。</p> |

|  |  |
|--|--|
|  | <p>13. 教育發展基金制度並未落實，可尋求立法方式要求學校落實。</p> <p>14. 教育經常門立法，保障班級及學生用品的經費不會被挪用。</p> <p>15. 經費當年度若有結餘，不必繳回，由學校自行保留挪至隔年使用。</p> <p>16. 少子女化是未來的趨勢，特殊教育中的在家教育者，是否可考慮在家教育的方式，保留學生數，避免教師被超額？</p> <p>17. 香港教師專科專教，台灣是否有辦法如法炮製？</p> |
|--|--|

### 子計畫三、中等教育政策與措施之研究

- 主持人：李新鄉院長（嘉義大學師範學院）
- 報告人：林明地所長（中正大學教育研究所）
- 與談人：林海清所長（中台科技大學文教事業經營研究所）  
 王文科教授（東海大學教育研究所）  
 李奉儒教授（中正大學教育研究所）

|            |   |
|------------|---|
| <b>第二章</b> | <p>1. 少子女化的問題並非是突發的，其它國家的例子可為參考。</p> <p>2. 以前瞻的眼光，參考其它國家作法，不應將高中與高職問題分開。</p>  |
| <b>第四章</b> | <p>3. 後期中等教育本身的問題相當複雜，面臨結構性、招生制度等問題，必須將高中社區化、課程社區化、資源化，才能夠與當地社區資源結合。</p> <p>4. 退場機制的設計必須先要有評鑑的指標，進而在功能與資源上轉型發展，最後將課程與資源等加以整合發展。</p> <p>5. 必須考量偏遠地區的學生教育機會均等以及教育正義的問題。</p> <p>6. 兼代課教師不應再繼續擴大，否則會影響學生學習、教育品質等問題。</p> <p>7. 教師第二專長的培養，涉及到國家人力資源的規劃與預測，所涉及的範疇相當廣泛。</p> <p>8. 學費宜朝自由化方向發展。</p> <p>9. 少子女化的議題中，中輟生的問題必須予以關注。</p> <p>10. 學校空間或許可作為中途學校等用途。</p> <p>11. 為符合政府常態編班與高中職社區化的政策，與會者建議應不要以考試來決定學生的升學。</p> <p>12. 少子女化議題在政府各部門聯結與整合此問題並非只涉及教育領域。</p> <p>13. 教育成本的問題在私立學校中會受到少子女化的影響，政府在政策上將班級人數予以降低，但學費並未有所配套，將影響私立學校的經營。</p> |
| <b>第五章</b> | <p>14. 對研究小組之建議：<input type="checkbox"/>要有廢校、併校的準備；<input type="checkbox"/>健全學生資訊系統；<input type="checkbox"/>落實高中職的小班化；<input type="checkbox"/>利用學校的多餘空間；<input type="checkbox"/>建立老師休假與輪休制度；<input type="checkbox"/>鼓勵教師第二專長與轉業；<input type="checkbox"/>課程適度的調整。</p>  |

## 子計畫四、大學合理規模及進退場機制之研究

- 主持人：張鈿富院長（暨南國際大學人文學院）
- 報告人：湯堯研發長（致遠管理學院）
- 與談人：丁志權教授（嘉義大學教育學系）  
姜麗娟副教授（台南大學教育經營與管理研究所）  
呂美枝主任（台南大學學生輔導中心）

|     |  |
|-----|--|
| 第二章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文獻基礎宜討論大學合理規模、進場機制、退場機制之連結性，以強化理論基礎。</li> <li>2. 大學合理規模及進退場機制，一般想到的是學生人口數或是招生規模數，研究者宜融入該議題的討論。</li> <li>3. 大學合理規模及進退場機制之未來趨勢會以系所預算中心為經營與討論核心，該研究宜於文獻與討論分析中，融入該思維進行論述。</li> </ol>   |
| 第三章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4. 研究法上的嚴謹性(專家會議、資料包絡分析、訪談法與線性迴歸分析)，有其正面價值，先以專家會議進行確認指標，輔以資料包絡分析對各分類大學進行技術績效之評估，再將其中有績效之大學前後 30%校數進行單一學校的線性迴歸分析，以探究其影響因素，最後以訪談法作為確認與討論分析，其中嚴謹與必要性值得肯定。</li> <li>5. 該研究有其社會變遷之正面意義，依人口素質因素、經濟財務因素、社會服務因素來界定大學合理規模有其研究上的有限性，宜正視之，事實上，在該議題下，是否僅考慮以人口素質因素做為分析主要依據，可能較為具體。</li> <li>6. 合理規模與進退場機制，似乎屬於兩個獨立議題，如何連結其中的關係，於研究方法上應加以說明之。</li> <li>7. 輸入與產出指標如何界定需要謹慎。</li> </ol> |

## 子計畫五、我國技專校院轉型及進退場機制之研究

- 主持人：黃政傑校長（台南大學）
- 報告人：王如哲副校長（致遠管理學院）
- 與談人：曾國鴻講座教授（美和技術學院企業管理系）  
陳靖奇教授（和春技術學院前副校長）  
林啟淵教授（嘉義大學應用經濟系）

### 第四章

1. 建議不要完全把二專廢掉，五專本身就加在二技與夜二技，日二專可以先廢掉，保留夜二專，讓高職畢業生可以像美國社區學院，晚上可以有機會去進修。
2. 若進修學院專校、夜間部、日間部、四技、二專...等可以併成同一機構，每個學校均發展出其特色，技術院校讓它可以在自由競爭之下改制科大。
3. 退場機制需要想出配套措施，技專院校和一般大學要定位清楚，如何以人才培育實務為主，並加強產學合作。
4. 若要合併需與大學一同考量，因為這是一個市場，有這麼多的學生，只有多少學校能夠收多少學生，若現在所有技專院校通通改成科技大學，將來科技大學還是會出問題。
5. 考量技職院校可以有重心學校，其他是分部，這樣才有辦法去經營。
6. 教育部在現金流量方面應該有制度，適時的介入，如果還有存活的可能，應該要給予機會幫忙扶起來。
7. 當一個學校改進的時候，不能只給一、兩年的時間，時間應該要拉長，不然短期之內就算改善、也通過評鑑，之後可能會有更大的問題產生。
8. 現教育部於技職院校設研究所與升等制度，所以技專院校是否要轉型，這些應該都要考慮進去。
9. 二專在技術學院的確是要維持，五專也絕不能廢除，五專是一個非常好的學制，可以從年幼做一個較長期的訓練，也可發揮所長。
10. 關於是否開放陸生來台，這是一個嚴肅值得探討的問題，畢竟是對於少子女化有很大的幫助，也可改善兩岸的僵局，可詳細評估。
11. 董事會裡面應要低於二分之一非它們原來學校的董事，如此聘來當校長的才有發揮的空間。



## 子計畫六、師資培用合作聯盟策略之研究

- 主持人：蔡榮貴教授（南台科技大學師資培育中心）
- 報告人：蔡清田主任（中正大學師資培育中心）
- 與談人：方德隆主任（高雄師範大學師資培育中心）  
吳芝儀所長（嘉義大學家庭教育研究所）  
林志忠教授（暨南國際大學師資培育中心）

### 第四章

1. 聯盟制度是否是廢除儲備制？或只求供需或制度面的改變？
2. 培與用的意義似乎不清楚，此是要檢討過去嗎？
3. 師培大學之橫向合作與培用的關係為何？
4. 師培中心關門的衝擊是少子女化，而異質化是課程的因應，各種面向（組織間、背景間、面向間）的確很複雜，有些師培中心是無餘力的。建議三單位的可行策略，教育部謹慎審查師培中心的作法，是否還有彈性去讓師培中心進行聯盟？
5. 集中培與用，是要解決問題還是要培用優質師資，教育部政策到底要的是什麼？
6. 建議將廢併校的經費撥給師資培育大學。
7. 師資培用聯盟之優點，在於成功建立橫向聯結；成功建立師培大學和學科中心的連結。
8. 師資培用聯盟之困境，在於委託的單位太多元，沒有對話機制；各學科間亦無對話機制。兩者需更高的機制與宏觀的視野。
9. 對於師資培用聯盟之疑問：師培聯盟的受訪者是否瞭解其意涵、作法，是否參與？以及更深度的意見理解。成效評估「外部單位」之建立，以便做為未來發展的建議。
10. 師資培育要有消費觀念，同時，師資培育的品管問題值得注意。

## 子計畫七、新移民教育發展之研究

- 主持人：吳明儒副教授（中正大學社會福利學系）
- 報告人：何青蓉副教授（高雄師範大學成人教育研究所）
- 與談人：戴淑芬科長（高雄市教育局第四科）  
高淑清教授（嘉義大學家庭教育研究所）  
王雅玄助理教授（中正大學教育研究所）

|     |  |
|-----|--|
| 第一章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建議「目標確立」及「教育方案類型與內容的設定」能細分對象為：新移民、新移民的家庭、新移民子女、國人（含一般社會大眾與師資）四個向度。</li> <li>2. 「新移民教育」是屬於何種教育？應加以釐清。或許因計畫主持人之專業背景緣故，整個計畫較偏向識字教育或成人終身學習的部份，較缺乏家庭教育部份之探討。</li> <li>3. 第五頁研究架構參考相關文獻及美國、澳洲政策後，於應然面提出二點的核心理念—多元文化教育、國家競爭力，之後若加入加拿大技術移民部分，所提出的應然面則應不只這二點。</li> <li>4. 是否可於「建立外籍配偶終身學習體系」此目標中加入家庭教育內容，使目標能更完整。</li> <li>5. 表 1-1 分析新移民教材的資料中，其次類目（族群刻板印象、族群偏見、性別刻板印象、性別偏見）尚見對「差異」的負面刻板印象。</li> <li>6. Literacy 是指識字或素養？</li> </ol> |
| 第三章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7. 後續焦點座談的對象（p6）建議邀請外籍配偶加入，或許可以更瞭解她們的需求。</li> <li>8. 研究對象應同時涵蓋新移民、子女、與國人，加強新移民家人與家庭部分。</li> <li>9. 研究中雖有提及國人的教育，但沒有提出該怎麼做，而較偏向於新移民之識字教育。</li> </ol>   |
| 第四章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0. 多元文化的議題不應只從理論探討，而應從人口族群研究著手。這是此研究一個很重要的特質。</li> <li>11. 第十頁提及「差異是幫助個體建構知識、豐富彼此的泉源」，但是在實踐上會把差異視為是負面價值。</li> <li>12. 多元文化還是同化？研究中發現教材的多元文化主題侷限於生活適應，流於主流文化櫥窗式的導覽。所以應思考生活適應是否為多元文化的主題？</li> <li>13. 什麼是多元文化？教導主流文化是多元文化嗎？如何避免主流的多元文化或二元化的多元文化（如：稱外籍新娘為「新」移民）？</li> <li>14. 外籍配偶識字教育，是否需要與華語教學作如此明顯的區隔？新移民教育的成人識字教育，應該可與華語教學做一個統整。</li> </ol>   |

|     |   |
|-----|---|
|     | <p>15. 外籍配偶教育相關的事情（如師資、教學場地的聯繫等），應由教育單位辦理較為適合，而人員招募的問題，則可由戶政提供外配與陸配名單，如此可更有效率結合各部會資源。</p> <p>16. 家人支持是外配參與學習活動主要動力。近年來家人排斥力量有減低趨勢。</p> <p>17. 關於教材內容部份，建議可以將題庫列入教材及教學內容。</p> <p>18. 外籍配偶的權益與其歸化與否相關。未來可做一個好的分級歸化，不同層級給予不同的權益，以引導外配參與學習。</p> <p>19. 師資問題方面，師資通常是社區媽媽及流浪教師，但是縣政府還有許多班級無法開班，因為沒有流浪教師。</p> <p>20. 外籍配偶對於我們給予他們的「新住民」、「新移民」等名稱並不滿意，應該要重新思考這些名稱是他們真正想要的？還是我們加給他們的？</p> <p>21. 政府的教育重點放在外籍配偶本身，而不是他們的家人。上層規定的課程，並不是基層的需求，應重視基層需求來規劃課程。</p> |
| 第五章 | <p>22. 具體策略：<input type="checkbox"/>訂定外配課程綱要，提供逐級學習課程；<input type="checkbox"/>高職實用技能班，開設外配專班或外配就讀名額；<input type="checkbox"/>納入社政「單親及特殊處遇婦女就學補助方案」，獎勵及補助外籍配偶就讀高等教育；<input type="checkbox"/>新移民教師資認證；<input type="checkbox"/>設置東南亞文化館，作為新移民互動、交誼、學習場所，以「新移民」為主體，建構符合新移民者學習需求的教育體系。</p>  |
| 問卷  | <p>23. 以抽樣數目來說，家庭教育中心有 25 個中心，是否應再增加抽樣比例與數目？更可達到其類推性。</p> <p>24. 問卷調查與前面所做文獻分析是否相關？還是各自獨立的？</p>   |

## 子計畫八、高齡者教育發展之研究

- 主持人：胡夢鯨院長（國立中正大學教育學院）
- 報告人：魏惠娟主任（國立中正大學高齡者教育研究所）
- 與談人：楊國德所長（高雄師範大學成人教育研究所）  
柯正峰館長（國立台灣科學教育館）  
陳毓璟專員（行政院衛生署企劃處）

|     |   |
|-----|---|
| 第三章 | 1. 收集意見的策略不完整，應諮詢更多元的受教對象與服務提供者。  |
| 第四章 | <p>2. 教育部雖已發布老人教育白皮書，然官方具體落實的主導責任依舊缺乏。教育部整合推動老人教育，各辦理單位依舊需要實施計畫，包含時間與經費等各細項內容，方易落實老人教育。</p> <p>3. 法令應於《終身學習法》與《基本教育法》中明確界定高齡者教育。</p> <p>4. 老人教育的內容與形式不應受到局限，可多發展各類模式。</p> <p>5. 落實教育部老人教育白皮書的目的應包含下列四點：了解現況、分析困境、研擬對策、規劃學習活動與途徑。</p> <p>6. 白皮書的落實要加強學習者社會參與、自主學習、增能、跨部會整合。</p> <p>7. 以「系統化」的角度視之：老人教育方案的規劃，政策白皮書是上位概念，落實中間需要有計畫，要有合法化的過程，經費的籌措、人才的培訓等架構，我們要有一個遠景：20年後老人教育的體系應該要形成。</p> <p>8. 以「在地化」的角度視之：需要有一個整合的中心，且需要運用社區現有的資源。學習活動需要針對對象需求來提供，老年人有不同族群的特性，其需求也隨著社會變遷而有改變。</p> <p>9. 以「前瞻化」的角度視之：過去的研究多是 reactive，規劃是需要引導的、前瞻的，不單只為反應現在、滿足現狀，還要想到未來及其目標。</p> <p>10. 老年人需要完整的教育，修正老人教育政策這一點，真的是非常重要。</p> <p>11. 請教政策的目標為何？其次，退休人力資源再利用，在職業產能，相關法令，勞基法、法令環境等方面，是否已就緒迎接高齡的就業人口？</p> <p>12. 建議是否能夠由教育局提供課程，社會局提供福利，衛生局來給點健康檢查，這樣完整的系統特性，更容易吸引高齡者參與。</p> |
| 第五章 | <p>13. 具體建議：<input type="checkbox"/>贊成分區進行以建立後續學習行動園區；<input type="checkbox"/>考量本土化與社區化；<input type="checkbox"/>在田野調查中增加公部門主管機關承辦人訪問，及其資源的運用與整合；<input type="checkbox"/>增加傳播媒體訪問；<input type="checkbox"/>增加參加本次研討會與會人員的電訪；<input type="checkbox"/>放入成功案例；<input type="checkbox"/>增加專業人員與退休前人員訪問。</p> <p>14. 期中報告形式建議：<input type="checkbox"/>不建議「教育部指導我～」的文字，建議以「因應老人教育白皮書公布，所以本團隊納入～」；<input type="checkbox"/>建議若能分為辦理時間、地點等細項說明會更清楚；<input type="checkbox"/>指出行政單位訂立具體計畫，使各地能夠具體辦理；<input type="checkbox"/>說明中央與地方合作關係，確實推動高齡教育。</p>  |

## 子計畫九、終身教育政策與措施之研究

- 主持人：翁榮銅副司長（教育部社教司）
- 報告人：蕭佳純主任（高雄師範大學成人教育研究所）
- 與談人：吳明烈所長（暨大國際大學成人繼續教育研究所）  
林勤敏助理教授（明道管理學院）  
周均育主任（國立台中圖書館）

|     |  |
|-----|--|
| 第一章 | 1. 不同年齡層所需要的學習方式絕對是不一樣的，但是在這研究中好像還沒有看到對年齡的界定，應該要有一個範圍來做一個界定。   |
| 第二章 | 2. 目前國立台中圖書館要轉型成國家數位圖書館，這是未來必然趨勢，是不是可以把這部分加進來做分析，是大家需要去重視的。  |
| 第三章 | 3. 學習對象的多元化有談到退休人口跟婦女的族群，但是不是有把外籍配偶的部分納進來？因為婦女這個部分在未來人口的角色有其重要性，所以外籍配偶的部分應該可以把她納進來。<br>4. 城鄉差距跟經濟面的困難問題，可能在推廣成人教育、終身教育的時候確實是會有瓶頸。本計畫我們這份研究在做調查時，是不是有把離島地區也納入考量？  |
| 第四章 | 5. 大部分的民眾都是在都會區，但真正接觸比較基層的民眾都是一些鄉鎮圖書館，甚至是更基層的社教機構，這部分如果沒調查清楚的話，可能做出來的核心能力就會集中在都會區的一些民眾的需求。<br>6. 計畫中有提到，瑞典與芬蘭的終身教育是整個往下在進行的，就是對於全民教育的重視，在計畫中提到是為增進婦女就業機會，其實還有一個更重要的目的，就是讓學習的態度跟精神能夠自幼紮根。<br>7. 一般社教機構主要是推行終身教育的一個場所，社教機構本身功能的提升也很重要。<br>8. 初步的研究有發現活動的推行只鎖定在前面兩個政策，表示這個部分我們台灣還很弱，是不是在文獻部分再增加國外社教機構的具體措施，然後將這些措施引進台灣，讓長官作一些參考，也許可以讓落實更強一些。<br>9. 除了少子女化現況跟趨勢之外，是不是高齡的這個階段，他的學習也跟壯年這個階段有不一樣的特質，這個部分也給本計畫做一個參考。 |